

证券代码：837865

证券简称：巨峰嘉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符合相关公司法的规定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20日上午10时

**(六) 出席对象****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865	巨峰嘉能	2020年7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一) 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推动各项业务的发展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并制作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制定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宁夏亘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22）和《宁夏亘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3）。

### **(四) 审议《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 审议《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六)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专项说明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 的专项说明报告》（公告编号：2020-028）。

**(七)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专项说明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报告》(公告编号:2020-029)。

**(八) 审议《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九) 审议《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

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的代表人或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的、加盖法人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书面委托书原件进行登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7月19日9:0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7795052896

（二）会议费用：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